

打开幸福之门的钥匙

【明慧网】婚前，她在母亲抽打中长大；婚后，丈夫嗜赌，经常喝醉。她该如何扭转自己的生命境遇呢？下面是陕西法轮功学员讲述的得法修炼经历。

苦难人生

我生下来就跟着舅婆生活在农村，十岁时才被领到外地父母家。我家姊妹四个，我是老大，父亲常年出差，很久才回来一次。母亲脾气暴躁，爱骂人、爱打人，稍不顺心，就拿我出气。有几次，实在承受不住，挣脱跑出去了，在外流浪，整天饿着，吃不上饭。有一次，天上下着大雪，十一岁的我不敢回家，很晚了溜到自家窗外的锯末上睡了一晚上。

我放学从不敢出去和同学玩，我回家淘菜、提水、洗碗、买菜、干家务还有抱最小的妹妹，母亲从没叫过我的名字，从没对我笑过，从没拉过我的手。我也从不敢跟她说话，没敢叫过她妈妈。

我上初二的一个星期天早上八点，我们姊妹四个都还在睡觉，母亲起来了，她拿起皮管冲到我床边又低头狠命地抽，我不停地大声地哭喊躲着，抽打了大约一个小时，我家挨着马路边，临街的窗户外爬满了人，大约一、二十个人，人们叫喊着，敲打着窗户，叫她停止，她都象听不见，失控似地一直打，最后我才挣脱了她，开门跑出来。人们看到我遍体鳞伤，都围着问我：“那是不是你后妈？把你打成这样？”我说：“是亲的。”

父亲在家时话也不多，也不和我说话，有时训我，记得他狠狠打过我两次，我很怕他，有时只是小心地害怕地轻声叫他一声爸，在心

里盼着他快回来，他一回来我就不挨打了。

我内心渴望有个幸福美满的家，没想到婚后丈夫嗜赌如命，每天吃喝嫖赌到后半夜，我每晚痛苦流泪到后半夜等他回家，而丈夫有时一个星期都不回家，根本不管我的感受。几年后我开始闹离婚，我们常常吵架、打架、甚至冷战，谁也不理谁。这时我疾病缠身，患上了心脏病、严重的肩周炎、类风湿关节炎、妇科病等多种疾病，常年感冒着，每年要住好几次医院，每天中药西药不断。

大法让我走出苦难人生 给我无比的幸福

一九九九年的三月，记得那天午饭后没事，我去楼下转，母亲领着一帮人去农村参加法会，我就跟去了。那会场密密麻麻坐满了人，我听了现场法轮功学员的亲身经历之后我被打动了。

回家我就借了一本《转法轮》看，我被书中那充满哲理的、精辟绝伦的语句所吸引，连夜通读完，觉得这是一部教人做好人的书；还带着一些疑问再看第二遍，这些疑问都得到了解答，同时觉得这是一本天书；放不下又看了第三遍，看明白了，这是一本修炼的书，修炼的密中之密都写在里面了。我捧着书心里对师父说：“师父，我要修炼，请给我下法轮、气机和修炼的一切机制吧！”这念头刚一出，只觉得肚子立刻涨起来，好像有管子不停的往我肚子里输送东西，法轮就在我小腹转，感觉很明显。



文：陕西大法弟子平平

我又开始学炼功，学炼第一套功法“佛展千手”时，一做动作突然感觉“我原来就像一个被捆着的稻草人，全身的稻草一瞬间散开落地了，全身是大自在，轻盈极了……”从此我无病一身轻，困扰我几十年的病痛就在这一刻不翼而飞了。三天后我扔了没吃完的中药和一抽屉的西药，直到现在十几年没吃过一粒药。

修炼后我知道了人有轮回转生，懂得了我今生的苦都是前生造的业，都是自己承受和偿还的，都是因果报应，母亲对我不好我也放下了。我开始叫她妈，做了好饭送给他们。母亲有病时，在医院我背她楼上楼下检查，我也时常地过去看望他们。

虽然丈夫还是和人吃喝赌到后半夜，还是隔三差五喝醉了摔摔绊绊到后半夜回来。我不再生气，不再骂他和他吵。我还起来用浓茶给他解酒，喂水果给他吃解酒，用善心对他。很快以前冷战闹离婚的现象转变了。

没有多久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我得把大法好的真相让人知道，我就开始在家做大法的真相资料，丈夫默默地多干家务支持我。这么多年来，是大法让我走出苦难的人生，给我无比的幸福！◇

云南昆明袁轶群被非法关押已两月余

【明慧网】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屡遭迫害的昆明法轮功学员袁轶群女士再被昆明市多个派出所警察绑架，她被非法关押在昆明市看守所至今已两个多月。

袁轶群五十四岁，大专毕业，一直和身患多种疾病的母亲生活。她原本是大型国有企业的计划员。因为她修炼法轮大法，在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功后，她曾经去北京上访，因讲真相、发资料，多次遭到警察绑架、抄家、非法关押，曾被关洗脑班一次，被非法判刑两次：一次三年，一次一年。

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上午十点三十分，袁轶群正出门接买菜回家的老母亲，这时，蹲在她家门口的昆明市金沙派出所、东华派出所以及盘龙国保十多个身着便衣的警察一拥而上，粗暴无理地绑架了她，把她八十岁的母亲吓得当场心脏病发作，被送医院。袁轶群被非法关押在昆明市看守所至今。

被非法判刑三年

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袁轶群和其他两名法轮功学员去玉溪澄江热水塘玩，将新年台历赠送当地百姓，被澄江县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绑架，非法关押于玉溪红塔区看守所。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他们被非法逮捕。

云南玉溪澄江法院，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上午九点半，非法审理袁轶群等三名法轮功学员。法庭上，袁轶群和其他法轮功学员声明自己修炼法轮功，祛病健身，提升道德，没有危害社会。袁轶群当庭否认了公诉人的指控，认为自己无罪。

两位律师依法从多方面指出，以三百条指控罪名不成立，新年台历等法轮功宣传品不是邪教宣传品，《九评》，《我们告诉未来》的光盘讲述的都是客观事实，这些证据对社会对人类没有任何危害。整个案件事实不清，证据不足，当



事人无罪。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云南玉溪澄江法院非法宣判袁轶群有期徒刑三年，其他法轮功学员分别为三年和三年缓刑四年。袁轶群在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遭受迫害。

被非法关押看守所

袁轶群在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刚刚结束为期三年的非法刑期，家中仅剩患有帕金森症、生活自理困难的近八十岁的母亲。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袁轶群因为向世人讲真相而被五华区护国路派出所警察（带头的姓白）绑架、非法抄家。袁轶群被非法关押在昆明市看守所。二零二零年才回到家。

被物业、公安联合监控、跟踪和骚扰

从二零二二年三月份开始，袁轶群一直被物业和公安非法监控着，只要一出门，就有人跟踪，坐地铁更是。袁轶群实在忍无可忍，今年五月十七日去物业反映情况，被劫持到派出所录像。详细报道，请见《昆明学员袁轶群被物业、公安联合监控、跟踪和骚扰》。

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袁轶群再被绑架，目前，她被非法关押在昆明市看守所已两月余。◇



云南省新闻简讯

昆明市刘翠仙等八人的所谓案件被检察院退回公安

6月6日，昆明市四个公安分局和辖区派出所联合出动，从昆明各区分别抓捕了三十多位法轮功学员，其中一些先后被以取保候审等形式回家。

被昆明市西山区检察院非法批捕的法轮功学员有刘翠仙、刘晓萍、马玲、杨惠芳、郑翠兰、张秀珍、毕胜（男）以及另一位女法轮功学员（不确定是否是李焕珍），之后西山区公安分局一直在罗织所谓罪证，并将案件构陷至西山区检察院。

10月上旬，昆明市西山区检察院以证据不足，退回侦察，将八人的所谓案件全案退回西山区公安分局。

目前八位法轮功学员，女学员被非法关押在昆明市看守所，男学员在西山区看守所。◇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